



邹城市公安局
 集中宣传“铁拳”
 专项行动

近日,邹城市公安局组织城区战区行动队、古塔、站东等派出所警力在市人民广场举办打现行、扫黑恶、除枪患、追逃犯、治乱点冬季严打“铁拳”专项行动集中宣传活动。活动现场,设置了防范宣传点、退赃处和展板展示区,民警现场发放了《关于实施山东省黑恶霸痞违法犯罪举报奖励办法的公告》和防范电信诈骗等宣传材料,向参观群众提供了法律咨询服务;民警将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破获的特大系列盗窃案件中追缴的电动四轮车返还给受害群众,按照我国《刑法》的有关规定,民警与受害群众办理了领取赃款赃物的法律手续,将案件中起获的10辆电动四轮车公开发还给受害群众。同时,东部、西部、南部战区行动队及各派出所分别在辖区内举办了宣传活动,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此次集中宣传活动,共制作宣传展板32块,制作悬挂显目标语120余幅,发放宣传资料17600余份,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有效震慑犯罪,净化社会风气。

通讯员 仲霞 赵雪

嘉祥县公安局
 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

为严厉打击各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近日,嘉祥县公安局积极组织辖区各派出所民警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期间,民警通过在城区及各镇街主要街道、学校、超市等人员密集地方发放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条幅,利用沿街商户、银行等LED电子屏滚动播放扫黑除恶标语,出动宣传车在城区及各乡镇巡回宣传,借助全县584个村村通喇叭进行早晚播报等方式进行宣传教育,鼓励群众积极举报违法犯罪线索。此次活动,进一步加深了群众对扫黑除恶的认识,提高了辖区群众的防范意识,形成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通讯员 岳梦佳 张艳

缙城民警冰水中救人

近日,金乡县公安局缙城派出所民警及时救助一名轻生女子,受到群众点赞。2月7日早上7时许,缙城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在未来城小区东侧太康湖中有一女子跳水轻生。接警后,缙城派出所值班人员刘伟、王明涛等迅速赶到太康湖现场。发现该轻生女子正在向湖水中间走去,湖水已淹没其肩部位置,情况十分危急。民警大声呼喊向轻生女子进行喊话,劝其放弃轻生行为。但该女子态度坚决,继续向冰冷的水中走去。刻不容缓,刘伟同志不顾寒冷,果断脱掉自己的棉衣,冲进冰冷的湖水中,一步步走向轻生女子,并在接近其身体后以迅速拖住轻生女子,快速将其救回岸边。上岸后,该女子身体已经冻僵,无法站立,王明涛同志连忙将身上的棉衣给她披上,共同将其抬上警车,送医治疗。因救助及时,经过初步治疗,该女子身体已无大碍。对民警的救助行为,闻讯而来的女子家属感激不尽,纷纷点赞。

通讯员 苏培银

嘉祥警民帮男童找家

春节期间,是亲朋好友聚会的日子。可是,嘉祥县疍里镇的李先生带领五岁的儿子参加聚会时,一时疏忽,让儿子走丢了。幸好路人遇见走丢的男童后报警,在民警的帮助下男童及时回到父母身边。2月24日晚21时许,嘉祥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接到指挥中心指令,在冠亚E区小牧客火锅店门口有一名四五岁的小男孩找不到其家人了。接到指令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发现一男孩在不停地哭,因男孩情绪慌张,无法告知其家人信息,民警遂将男童带到值班室,并为其准备了牛奶、饼干,待男孩情绪稳定后。民警耐心与其交流得知其在疍里某幼儿园上学,爸爸是李某某。在为男孩查找父母时,民警接到指挥中心指令称,有一男士报警称孩子丢了,民警随即与男子联系。经确认,该男子正是小男孩的父亲李先生,随后,李先生匆匆赶到特巡警大队,见到走丢的孩子,激动不已向民警表示感谢!

通讯员 权尊彦 岳梦佳

“金乡的警察真好!”

3月1日下午1时许,金乡县公安局鱼山派出所副所长陈海占带领执勤人员驾车在辖区例行巡逻。当途经金城路路段时发现路边坐着一名妇女,行为举止有些异常。陈海占等随即下车查看询问有关情况。在询问过程中民警发现该女子神志异常,明显具有精神障碍,遂将该女子带回派出所。陈海占为其拿来食物和水,经过近3个小时的耐心询问后,派出所民警初步确定该妇女的身份为邓某某(菏泽市牡丹开发区人)。随后民警多方与菏泽当地派出所沟通,获得了邓某某父亲的通讯方式。下午六时许,邓某某的父亲与丈夫共同赶到了鱼山派出所。通过交谈民警得知邓某某患有精神疾病,多次无故离家出走,这一次已经离家十多天了,家里一直寻找未果,着急坏了。

对鱼山派出所民警的真情救助,邓某某的亲属感激不尽,紧紧握住陈海占的手不放,连声说:“金乡的警察真好!”。

通讯员 苏培银



梁山县公安局

“三个坚持”管好辅警队伍

开展“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三年攻坚战”以来,梁山县公安局党委精心组织部署,强化“三个坚持”举措,全面推进“辅警管理”工作,有效延伸了警务工作触角,夯实了社会治安防控基础,有力地维护了全县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高位统筹,“三个强化”高效推进。一是强化党政推动。三年攻坚战以来,梁山县公安局高度重视,积极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梁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梁山县财政局研究制定并印发了《关于批准梁山县政法机关使用辅助人员的通知》、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联合印发了《梁山县规范政法机关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初步形成了党委政府组织、公安机关主导、有关单位共同参与的良好局面。二是强化组织部署。县公安局将开展“辅警管理”工作摆在基层基础攻坚战的重要位置,多次召开会议进行强调整部署,协调推动工作开展。三是强化宣传招录。通过召开会议、张贴发放宣传资料、广播宣传

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开展“辅警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以及招募选拔条件和程序,扩大群众知晓面,鼓励群众毛遂自荐,对全县626个行政村(居)报名群众进行严格把关审核,经过组织报名、笔试、体能测试、面试、体检、政审、录取、培训、签订合同等程序,确定正式录用人员。

坚持精细管理,“三项机制”规范运行。一是建立全方位的保障机制。目前,梁山县警方共有辅警585人,为了做好辅警队伍生活保障,梁山县政府专门出台文件,明确规定辅警人员工作补贴、服装、装备、训练等所需经费,加快辅警管理建设步伐,为辅警管理提供办公场所。辅警人员岗位津贴参照公安民警标准执行,并统一配发了服装、工作手册等工作装备,全方位保障了警务助理日常工作的开展。二是建立常态化的培训机制。采取日学习、周总结、月考核、年总评的方式,对警辅人员进行常态化的教育培训。上岗前,由县公安局统一组织开展岗前集中培训,重点进行业务技能培训,

考试合格后上岗。上岗后,严格跟随民警参与日常警务活动,进一步熟悉工作流程,提升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三是建立激励式的考核机制。各单位每月报送优秀辅警名单,并且制定了《警辅人员末位淘汰绩效考评办法》,绩效考评成绩由三部分组成,单位考评占30%,业务考评占60%,辅警互评占10%,考核结果分为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等次,作为发放补贴、奖励依据。年度月平均绩效考核分数在60分以下的,实行末位淘汰,给予解聘,对不适合或严重违法违反相关纪律的辅警,一律予以辞退。

坚持效能优先,“四大提升”彰显成效。通过大力推进“辅警管理”工作,使公安工作的触角不断向社会各个角落延伸,全面提升了公安机关服务管理效能,夯实了平安建设的根基。一是工作效能明显提升。辅警人员在民警的带领下,充分整合资源,协助公安民警执法执勤,进一步织密了治安防控网络,使“两抢一盗”等可防性案件高发势头得到有效遏制。二是维护稳

定能力明显提升。“本土化”的辅警人员时刻守护在群众身边,充分发挥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在第一线、第一时间掌握社情民意,开展情报搜集、矛盾化解工作,成为维护稳定的情报员、矛盾纠纷的调解员,有力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三是打击违法犯罪。明确辅警的职责范围,全面服务公安实战。同时,协助民警做好高危人群、重点人员、监管对象的日常监督管理和帮教工作,落实监控措施,有效避免了漏管失控、滋事肇事。四是为民服务水平明显提升。辅警人员在最基层,广大辅警面向群众,广泛开展户政业务办理咨询、捎带服务以及治安防范知识宣传、法律法规知识普及等工作,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方便快捷的警务服务,真正把治安稳定和便民服务送到了群众家门口,进一步密切了警民关系。截止到去年年底,梁山县公安机关共有220余名优秀辅警受到表彰。2018年春节召开的全县公安总结表彰大会,“十佳”辅警公开亮相。

通讯员 郑龙君 徐文静 孔伟建 康亚楠



为进一步推进“扫黑除恶”工作的深入开展,确保矿区社会稳定,近日,市公安局济东分局刑事侦查大队组织民警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工作,在广场、公园、家属区等处张贴《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80余份,同时向社会公布分局举报电话、举报邮箱、邮寄地址等,鼓励群众积极检举揭发涉黑涉恶案件线索。

通讯员 王相婷

兖州分局

扎实进行安全大检查

为进一步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兖州公安分局坚持“三个强化”,对全区消防、危爆物品、重点行业场所等,进行节后安全集中大检查,全力剔除各类安全隐患。

强化消防安全检查。由消防大队牵头,组织辖区各派出所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行动,对学校、出租房屋、商场、废弃厂房、“三合一”场所、“九小场所”等容易滋生火灾隐患的场所,开展地毯式检查,加大火险排查力度,重点整治消防制度不落实、消防通道堵塞、消防设施老化等问题,落实防火工作措施,督促整改火灾隐患,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强化危爆物品安全检查。由分局治安大队牵头,对民爆物品、烟花爆竹、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及储存库房、运输车辆等进行逐一检查,坚决堵塞管理漏洞,全力消除安全隐。同时,严格落实散装汽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实名制购买和流向登记制度,明确责任民警负责辖区加油(气)站治

安管理工作,指导成品油零售企业严格落实经营管理规定,加强加油站及周边巡逻防控,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严防发生灾害事故。

强化行业场所安全检查。组织治安、特巡警及各派出所警力,对党政机关、金融单位、校园、医院、养老院、城市公交等重点单位以及“水电油气”等重要基础设施开展拉网式安全大排查,督促单位切实履行好安全防范职责,指导健全各项内部安全防范制度,逐一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及时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严查旅馆业实名制登记制度,要求及时准确登记住宿人员信



息,坚决杜绝“不登记,也入住”、“一人登记,多人入住”、“持他人身份证入住”等违规问题。

通讯员 姚军玲 李勇

兖州分局

全力营造良好治安环境

为让全区人民欢享安定祥和的新春佳节,兖州公安分局根据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及早筹划,精心组织,严密部署,狠抓落实,广大公安民警和警务辅助人员全警动员、坚守岗位,扎实开展各项春节安保工作,圆满完成任务,有力维护了节日期间全区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春节期间,110报警服务平台共接到有效警情431起,其中群众求助121起,刑事警情、盗窃警情与去年春节同比分别下降35.7%、25.8%。全区未发生重大案件和较大以上的交通、火灾事故,社会治安总体平稳有序。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实施

春节前夕,兖州区领导慰问一线民警,要求公安机关扎实做好春节安保维稳工作,让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平安祥和欢乐的新春佳节。节日

严格监管,全力维护秩序

强化道路交通监管。春节期间,分局交警大队出动警力730余人次、警车115辆次,检查车辆990余辆,劝返预闯禁区大货车200余

辆,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900余起。节前针对主干道、城区重点道路进行了交通秩序整治,统筹做好滨河大道、群众聚集区域的交通秩序维护工作,有力保障了节日期间交通顺畅。强化消防安全和危爆物品管理。消防大队节前共检查社会单位35家,发现并整改火灾隐患38处;春节期间,119接处警40起,其中火灾37起、抢险救援2起、社会救助1起,抢救财产损失200余万元。治安大队联合派出所检查涉爆单位5家、烟花爆竹经营点12家、易制爆企业41家、剧毒化学品使用单位3家,对发现的39处安全隐患全部落实了整改。扎实做好重大活动安保工作。2月15日(年三十)晚,分局抽调部分警力配合执行央视春晚曲阜分会场现场安保任务,全体参战人员提前到岗到位,克服天气寒冷等因素,在岗履职、文明执法,确保了晚会分会场的绝对安全、万无一失。2月16日(年初一),区政府组织民间艺术团体进行“文化艺